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经济往来，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和公正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黄晓佳、王培玉、李治军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币种	2016年度 预计总金额	2015年度 实际总金额	2015年度 预计总金额
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产品	人民币	19,500.00	16,740.16	15,800.00
		提供加工劳务	人民币	-	136.11	100.00
		销售材料	人民币	200.00	54.67	500.00
		购买材料	人民币	-	-	80.00
广西真龙天瑞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产品	人民币	6,000.00	2,579.64	3,500.00
		销售材料	人民币	100.00	-	-
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所属全资子公司	销售产品	人民币	-	4.92	-
		购买商品	人民币	20.00	13.19	50.00
		接受加工劳务	人民币	-	-	500.00
安徽三联木艺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担任其董事	销售产品	人民币	500.00	57.00	800.00
		销售材料	人民币	80.00	2.45	100.00
		接受加工劳务	人民币	1,000.00	796.71	1,500.00
东捷中宴(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重大影响的企业	销售产品	人民币	200.00	21.35	280.00
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全资控股的公司	接受租赁	港币	159.60	159.60	159.60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鹏控股的公司	接受租赁	澳元	38.49	16.04	-
EPRINT集团有限公司【注】	原公司高管担任其董事	共同投资	人民币	-	-	1,750.00

【注】：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原预计的公司与关联方 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的共同投资于 2015 年 8 月在具体实施时并未构成关联交易，参见本公告之四.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619310459R

住所：广西贺州市富川县富阳镇民族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毛科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贰仟捌佰贰拾万元

成立日期：1995 年 7 月 19 日

经营范围：制版印刷（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联营企业，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

2、公司名称：广西真龙天瑞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0771332238

住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三路 43 号

法定代表人：张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捌佰玖拾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9 日

经营范围：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场地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联营企业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现间接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且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黄江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3、公司名称：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6108528629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新田大道 71-5 号 E 栋

法定代表人：龙功运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电子烟具、便携式功能性雾化器、一次性微型雾化器、电子组件、五金铜件、锂电池、控制板、充电器、各类电子烟器具配件和辅料的研究和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电子烟具、便携式功能性雾化器、一次性微型雾化器、电子组件、五金铜件、锂电池、控制板、充电器、各类电子烟器具配件和辅料的生产。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绿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现间接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

4、公司名称：安徽三联木艺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0774970748G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锥子山路 151 号

法定代表人：丁李萍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贰佰陆拾陆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1 日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木质包装品、工艺品的加工、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2013年3月15日为内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长黄晓佳担任该公司董事

5、公司名称：东捷中宴（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证编号：2120571

住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200号新银集团中心9楼

董事：黄启明

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7月15日

经营范围：投资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重大影响的企业

6、公司名称：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证编号：1742046

住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200号新银集团中心16楼

董事：黄炳文

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5月9日

经营范围：投资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全资控股的企业，黄炳文直接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7、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公司注册证编号（Australian Company Number）：604873323

住所：Suite 3 Level 1, 12 Thomas Street, Chatswood NSW 2067

董事：Jomaa Imad, Zhao Yuan

注册资本：100 澳元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0日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鹏控股的企业，黄晓鹏间接持有该公司77%股权

8、公司名称：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884.HK）

上市时间：2013 年 12 月 3 日

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佘绍基

已发行股本：HK\$5,000,000（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币 0.01 元）

业务范围：商业印刷服务（根据公开披露信息）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邓夏恩于 2014 年 12 月担任 EPRINT 集团非执行董事，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上述共同投资及授权许可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公司与广西真龙的关联交易：协议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产品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协商拟定。供方向需方供应的产品价格应不低于供方向其他任何企业单位供应的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也不高于双方在商定价格时，需方在市场上可得到的同类产品的价格。

2、公司与真龙天瑞的关联交易：协议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产品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协商拟定。供方向需方供应的产品价格应不低于供方向其他任何企业单位供应的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也不高于双方在商定价格时，需方在市场上可得到的同类产品的价格。

3、公司与深圳绿新丰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产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

4、公司与安徽三联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

5、公司与东捷中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产品交易价格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6、公司与俊通投资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租赁价格以香港美联测量师行出具的《物业估价报告》为基础，参考同类或类似的物业租赁案例，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7、公司与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定价

原则，租赁价格参考同类或类似的物业租赁案例，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8、公司与 EPRI TNT 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以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出资方式进行出资。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广西真龙的关联交易：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系结合本年度预算额并参考上年度实际交易额后经估算确定。公司与广西真龙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本公司及广西真龙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双方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公司与真龙天瑞的关联交易：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系结合本年度预算额并参考上年度实际交易额后经估算确定。公司与真龙天瑞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本公司及真龙天瑞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双方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公司与深圳绿新丰的关联交易：公司向深圳绿新丰采购电子烟系列产品，配套销售给公司烟标客户。公司根据 2015 年度实际交易额，预计了对深圳绿新丰的 2016 年度销售额。公司与深圳绿新丰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本公司及深圳绿新丰正常业务经营需要，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4、公司与安徽三联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 2015 年度实际关联交易额，预计了对安徽三联的 2016 年度交易额。公司与安徽三联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本公司及安徽三联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5、公司与东捷中宴的关联交易：东捷中宴为香港烟草企业，主要经营烟草制品。2016 年度根据上年度实际交易额，并结合东捷中宴本年度业务需求预计了 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额。公司与东捷中宴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本公司及东捷中宴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6、公司与俊通投资的关联交易：2016 年度关联租赁预计额，系根据子公司香港福

瑞投资有限公司与俊通投资于 2014 年 11 月续签的《房屋租赁协议》（租用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止）约定的月租额港币 13.30 万元进行估算，且预计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会继续续租。该关联租赁交易可满足子公司香港福瑞的业务发展需要，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7、公司与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的关联交易：2016 年度关联租金预计额，系根据子公司澳洲尼平河乳业有限公司与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约定的厂房租金月租额 32,079.00 澳元进行估算。该关联租赁交易能够满足子公司澳洲尼平河乳业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8、公司与 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与 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作开展“互联网个性化定制”平台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框架协议书》约定双方拟在中国（不包括港澳台）通过新设、增资、股权转让等方式组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由公司出资人民币 1,750 万元，持股 70%；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750 万元，持股 30%；双方采用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出资方式进行出资。2015 年 8 月，在项目公司实际设立时，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新设子公司 e-print Trading Limited 作为投资主体，并与公司在中国深圳共同设立了“深圳忆云互联网通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邓夏恩未任职于投资方 e-print Trading Limited 的执行或非执行董事，故上述共同投资在 2015 年具体实施时未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1 日